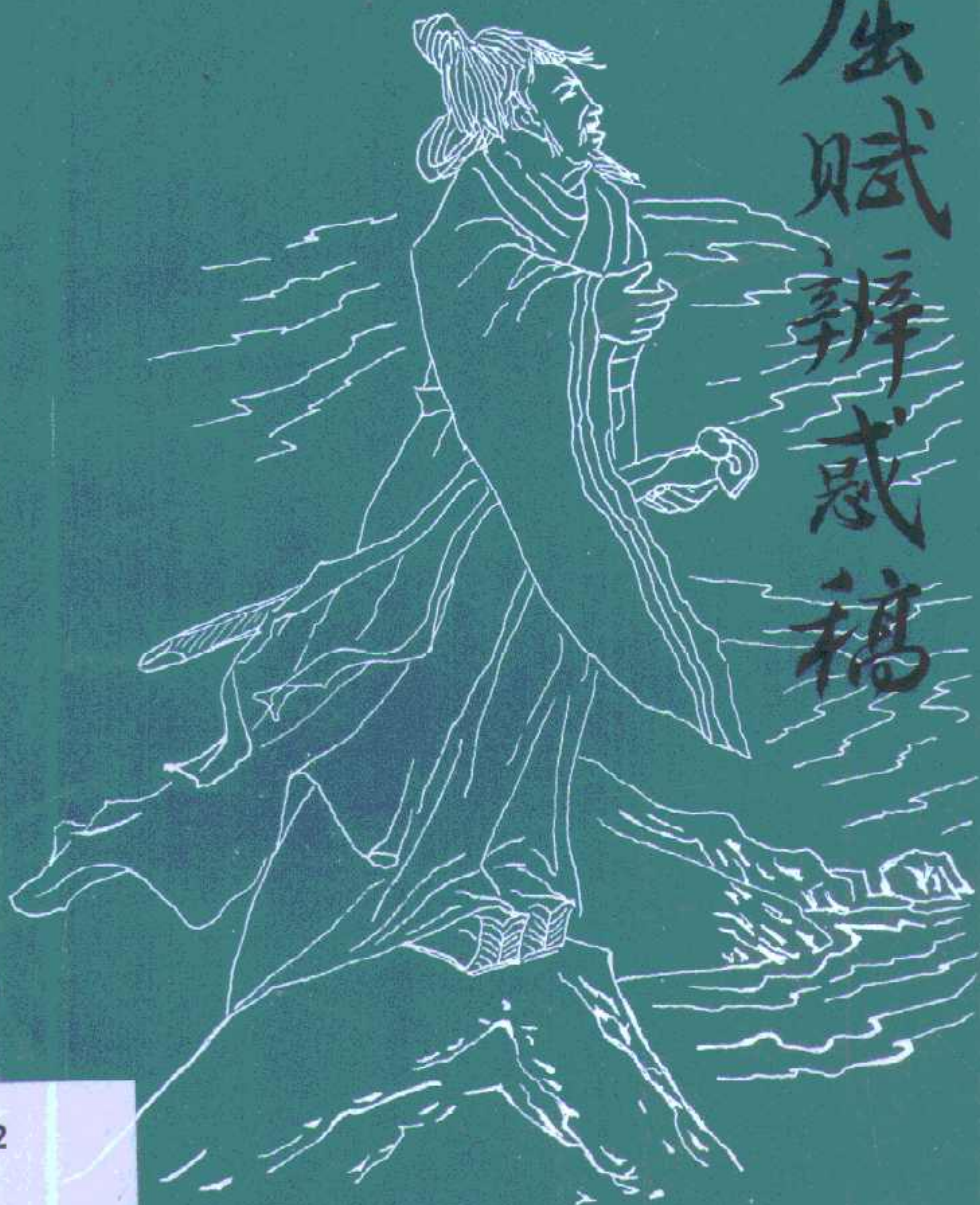


屈賦辨惑稿



钱塘诗社丛书之二十二

屈赋辨惑稿

张叶芦 著

钱塘诗社印行

(杭州西溪河下 76 号)

大 32 开本 1998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000 册

QTSSCS1—22 定 价 10.00 元

屈原见到郢都沦陷辨惑

——兼辨屈原之放、之死

一 问题的引起

清初王夫之提出《哀郢》是“哀故都之捐弃”(《楚辞通释》。下引文同。按明汪瑗《楚辞集解》早在王夫之前已提出《哀郢》是“悲故都之云亡”),就是说内容是写顷襄王二十一年(前 278 年)秦将白起攻占楚都郢(故址在今湖北江陵市西北)城、顷襄王东北保于陈(今河南淮阳县)城这件事。后来蒋骥曾指出“王姜斋谓《哀郢》乃叙顷襄迁陈事,尤为颇谬(偏颇荒谬)”(《楚辞余论》卷下),只是没有作详细的阐明。1942 年郭沫若发表《屈原研究》(后收入其所著《历史人物》)论文,重新提出“《哀郢》的一篇应该从王船山说”,并进一步断定“屈原的死是在顷襄王二十一年”(《历史人物》29 页和 30 页)。郭氏的意见现在几乎为一般读者和专门研究楚辞的学者所普遍接受,好象问题已经解决了。我对这一问题也作过初步的探索,长久存疑于心中。1963 年蒋天枢《楚辞新注·导论》(发表于《中华文史论丛》第一辑。下引页码简称《论丛》)更在王夫之说的基础上跨进一步,认为顷襄王仓皇走陈的时候,屈原不但“身预其役”,而且对于“应变计划”的商讨,“可能”“曾起重要作用”(《论丛》87 页),从而断定《哀郢》作于“顷襄王三十年或稍后”(《论丛》89 页),屈原的死当然要更后了。问题愈说愈远,蒋氏不但把屈原全部作品拿来处处跟郢都沦陷附会,还说《九辨》的悲秋,也是“托喻郢都之沦亡”(《论丛》85 页)。王夫之的错误观点竟使全部楚辞研究蒙上

重重烟雾，的确是一种很不好的影响，有待澄清。这就引起我对长久存在心中的疑问，又作了一番较系统深入的探索，探索结果，实有提出一辨的必要。

二 屈原放逐年代考

问题的引起主要是由于对《哀郢》内容的误解。《哀郢》究竟写在哪一年呢？这一年郢都沦陷了没有呢？这是问题的关键，必须彻底解决，否则问题便无法弄清。

要想解决《哀郢》写作的年代，首先必得确定屈原在顷襄王朝被放逐的年代。屈原曾遭顷襄王放逐，司马迁《屈原列传》和班固《〈离骚〉赞序》这两位去屈原未远的汉代大史学家已经给我们双保证，从汉王逸起古今屈赋研究者多无异议。但是究竟被放逐在顷襄王哪一年，诸家却有不同的说法。我认为屈原被放逐于顷襄王初年，最迟不得迟于顷襄王三年（前296年）怀王死“秦楚绝”之前。我们要解决这一问题，只有也只能以《史记·屈原列传》为依据。列传写道：

时秦昭王与楚婚，欲与怀王会。怀王欲行。屈平曰：“秦，虎狼之国，不可信，不如无行。”怀王稚子子兰劝王行：“奈何绝秦欢？”怀王卒行。入武关，秦伏兵绝其后，因留怀王以求割地。怀王怒，不听，亡走赵，赵不内。复之秦，竟死于秦而归葬。

长子顷襄王立，以其弟子兰为令尹，楚人既（尽）咎子兰以劝怀王入秦而不反也，屈平既（已。已，甚也，更也，表示程度副词）嫉之……令尹子兰闻之，大怒，卒使上官大夫短屈原于顷襄王，顷襄王怒而迁之。

司马迁在这段文章中已明白告诉我们，顷襄王放逐屈原是由于屈原“既嫉”“子兰以劝怀王入秦而不反”触怒了子兰，顷襄王听信了

子兰的谗言。屈原被放逐的年代司马迁虽然未确指，但是被放逐在顷襄王初年即位之后不久是显而易见的。列传写法跟本纪、世家不同，列传一般用的都不是编年体。我们把《楚世家》和这一段文字结合起来分析，更可以把屈原被放逐的年代肯定下来。

据《楚世家》，秦“留怀王，求割地”，即“怀王入秦而不反”，事在怀王三十年（前290年），第二年就是顷襄王元年了。《楚世家》记述大臣听到“怀王入秦而不反”后的情况道：

楚大臣患之，乃相与谋曰：“吾王在秦不得还，要以割地，而太子为质于齐，齐、秦合谋，则楚无国矣。”乃欲立怀王子在国者。

欲立“在国”的“怀王子”，毫无疑问，那位鼎鼎大名的怀王稚子子兰最有资格被立了。怀王十六年（前313年）后，亲秦派当权，子兰是这一派主要领导人之一。屈原是主张联齐抗秦的，一直就跟亲秦派作坚决的斗争。现在亲秦派要排斥在齐的太子，阴谋拥立在国的子兰，这是理所当然的。但是“楚人”怎样呢？一贯主张联齐的屈原怎样呢？“楚人”是“咎”子兰的，屈原更是“嫉”子兰的。列传在“屈原既嫉之”的前面，特别加一句“楚人既咎子兰以劝怀王入秦而不反也”，这对我们了解当时楚国的国内情形有极大的意义。屈原这次对子兰的斗争，得到了“楚人”的广泛支持，起码舆论对屈原有利，可见斗争的激烈了。斗争结果，楚大臣阴谋立子兰不成，才采纳了昭雎的建议，从齐国迎归太子立为王，这就是顷襄王。屈原跟子兰这次的斗争，实际是楚国国内联齐派跟亲秦派合纵与连横两条外交路线的斗争反映在争立这一问题上。太子的迎归是联齐派取得的暂时胜利。可是当时朝中大权仍操在亲秦派诸大臣手中，所以顷襄王即位，亲秦派继续执政。亲秦派阴谋立子兰为“国家元首”不成，不得已而思其次，使之当上了“政府首脑”，地位也只仅次于“国家元首”了。子兰就这样爬上了令尹的高位。子兰跟屈原是长期的政敌，这次对屈原又“大怒”在心，顷襄王即位后，他为了巩固自己

的地位，当然要施展其“众女嫉余之蛾眉兮，谣诼谓余以善淫”（《离骚》）的故伎，于是“卒使上官大夫短屈原于顷襄王”，顷襄王终于“怒而迁之”，把屈原放逐于外了。

上面的分析，我认为是符合当时楚国国内的斗争情况的，也是符合《屈原列传》原文的精神的。同时《楚世家》又记载：

顷襄王三年，怀王卒于秦，秦归其丧于楚。楚人皆怜

之，如悲亲戚。诸侯由是不直秦。秦楚绝。

顷襄王三年怀王死，在“楚人”一片悲愤、国际上一片“不直秦”声中，楚跟秦断绝了关系。秦楚断绝关系之后，一贯坚决主张抗秦的屈原应不会受到放逐的惩罚。因此我说屈原之被放逐是在顷襄王初年，最迟不得迟于襄王三年怀王死“秦楚绝”之前。

郭沫若则断定屈原被放逐的年代在顷襄王六、七年（前 294 年、前 293 年）之间或稍后。这一结论大可商榷。郭氏完全撇开了《史记·屈原列传》，而根据《楚世家》推测说：

在怀王死后三年之间秦楚是断绝了关系的。屈原是主张绝秦的人，秦楚的断绝关系，便是屈原的主张得到胜利。屈原在这期间没有被放逐的理由。在襄王六年议与秦恢复旧好，到七年公然又膜颜事仇的时候，屈原一定力争过。但他终竟遭了失败，故他的被放逐当在这一二年或稍后。（《历史人物》28 页）

郭氏这一意见，詹安泰在所著《屈原》一书中表示赞成，认为“郭先生从秦楚的关系来说明屈原的遭遇，这理由是可以成立的”（《屈原》54 页）。据我看，此说很难成立。说屈原不会在怀王死后三年间被放逐，这没有问题。但是会不会被放逐在怀王死“秦楚绝”前一段时间呢？《史记·屈原列传》所记屈原被放逐的原因不是很清楚吗？单从文字表面，也不难看出司马迁已够清楚地表明屈原被放逐是在顷襄王即位之后不久。郭氏的意见要能成立，首先必须把《史记》所记屈原被放逐的原因和被放逐的时间否定掉。《史记》没有说

屈原在“秦楚绝”之后国为反对顷襄王“议与秦恢复旧好”而“终竟遭到失败”才被放逐的。当然《史记》的记事经后人指出确有疏失或错误的地方，但是这些都举出了确凿的证据和充足的理由。如果没有确凿证据或充足理由证明《史记》有错误或疏失之处，那是不应该否定它的记载的。判断屈原被放逐的年代，撇开《史记》，光凭推测来创立新说，这新说就不好说“是可以成立的”。

同时郭氏又主张《哀郢》作于顷襄王二十一年，这跟屈原被放逐于顷襄王六、七年间或稍后显然发生了矛盾，因为这样不能令人信服地解释《哀郢》中“至今九年而不复”的话。郭氏是这样来解决自己的矛盾的。他说：

这九年还不仅只是九个年头：九在古代是视为极数，
他的被放自襄王七年至二十一年应该有十五个年头的。

（《历史人物》31页）

“九”在古汉语中确有不是实指的用法，而且还很多，清汪中《释三九》言之详矣，但并非所有的“九”都可以这样解释。被放逐是屈原最感痛心的事，他日夜盼望着能回郢都，即《哀郢》所谓“何日夜而忘之”。他特地写一篇诗来记述这“何日夜而忘之”；这件事，当然要把自己被放逐的年数沉痛地、准确地记下。如柳宗元贬居永州期间写了一篇《永州铁炉步志》，文中“余乘舟来居九年”的话。这里所说的“九年”跟《哀郢》所说“至今九年而不复”的“九年”一样，当然也是实指。柳宗元在这句话中告诉我们，他写本文时已在永州度过了九个年头的放逐生活；而我们从这句话也不难推算出本文写于元和八年，即公元818年。这是确凿无误，谁也不会怀疑的。为什么我们对屈原自己说他写《哀郢》时已被放逐“九年”而就不能确信了呢？

游国恩采用郭氏《哀郢》作于顷襄王二十一年说，可能又感到跟同时采用屈原被放逐于顷襄王六、七年说发生矛盾，于是另立新说来补救。游氏说：

传(按指《史记·屈原列传》)不详其年月(按指屈原被放逐的年月),观其文辞似是顷襄初年之事,考之楚辞而知其不然。(见游著《楚辞论文集》70页。下引同)

意思是说从《屈原列传》的文辞看,好象司马迁是说屈原被放逐于顷襄王初年,但是根据屈原作品来考察,就觉得他不对了。游氏是怎样“考之楚辞”的呢?他先从本就不能成立的《哀郢》作于顷襄王二十一年说为依据,向上逆推九年,得出屈原被放逐于顷襄王十三年(前286年)的新说。这一新说明显地跟《屈原列传》原文精神不符。绝无当年的事当年不解决,而缓期到三年后才来解决,而《史记》又没有交代一声缓期解决的原因。于是游氏便强作解人说:

《史记》所记,但概括言之耳。

下文还把这“概括言之”的论点加以申述(文长不录)。原来屈原被放逐的原因是由于从顷襄王六年后楚跟秦的关系搞得火热,屈原起来反对而得罪了亲秦派。司马迁为什么不直接写出这个原因而只写十三年前的那件事呢?这是用了“概括言之”的手法。试看:

顷襄王初年婁子兰劝怀王入秦事——为合纵连横之

争

顷襄王十三年反对楚跟秦和好事——亦合纵连横之

争

顷襄王十三年斗争实继顷襄王初年的斗争而来,故《史记》记顷襄王初年婁子兰事,实已“概括”顷襄王十三年反对楚跟秦和好事而“言之”了。这真是奇特的记事手法!比如我写一篇自传,只写童年时代的生活,青少年时代的生活只字不提,却说自传所写童年时代的生活已“概括”青少年时代的生活而“言之”,因为青少年时代的生活是继童年时代的生活而来的。这样的论点能成立吗?如果这个论点不能成立,那末根据以自己对《史记》记事的错误理解为论据而得出的“《史记》所记,但概括言之耳”的论点同样是不能成

立的。因而屈原被放逐于顷襄王十三年说也就不能成立了。同时，《哀郢》作于顷襄王二十一年说的论点也是建立在沙滩上的，一推即倒，下面还要详谈。

总之，屈原的被放逐是在顷襄王初年，最迟不得迟于顷襄王三年怀王死“秦楚绝”之前，顷襄王六年说和十三年说都不能成立。

三 从屈原放逐行踪确证《哀郢》内容 跟郢都沦陷无关

屈原被放逐于顷襄王朝的年代既确定，《哀郢》写作的时间和内容也就不难确定了。《哀郢》是在被放逐期间写的，这不容怀疑，因为作品本身已经给我们保证说：

信非吾罪而弃逐兮，何日夜而忘之？

说得再明白不过了。写这篇作品时屈原已经过了九个年头的放逐生活，这也不容怀疑，因为作品本身也已经给我们保证说：

忽若去不信兮，至今九年而不复。

说得也再明白不过了。据此，我们可以从顷襄王元年、二年或三年顺推九年，肯定《哀郢》写作于顷襄王九年、十年或十一年（前 290、前 289 或前 288 年）这三年中的某一年。这时离顷襄王二十一年郢都沦陷还有十一、十二或十三个年头呢，屈原作《哀郢》时当然没有见到郢都沦陷，《哀郢》的内容跟郢都沦陷当然毫无关系。

那末，为什么王夫之的误解现在几乎成为定论，并且后人以此为依据而得出系列错误的推论呢？这是由于对《哀郢》内容的误解或曲解而产生的。为了澄清这些误解或曲解，首先把屈原在《哀郢》中所记述的自己放逐行踪清理一下。

关于屈原的放逐行踪，照蒋骥《山带阁注楚辞·〈涉江〉解题》和《〈哀郢〉解题》的说法，屈原是先从郢都出发，顺江东下，一直到终点地皖南陵阳，这是《哀郢》所述的放逐第一阶段；后来又从陵阳

出发，经鄂渚西南行，一直到终点地湖南溆浦，这是《涉江》所记述的放逐第二阶段。蒋氏还绘有《〈哀郢〉路图》和《〈涉江〉路图》。我原以为这一说法符合两篇作品的内容，但又觉得有些问题解决得还不够圆满。如：

依照蒋骥的说法，屈原离开郢都一直到陵阳明明都向东行，为什么突然来一句“过夏首而西浮”呢？

依照蒋骥的说法，屈原明明坐在船上顺江东下，为什么突然来一句“将运舟而下浮”呢？

依照蒋骥的说法，“森南渡之焉如”是进入鄱阳湖口，并逆庐江而上，其根据何在呢？

依照蒋骥的说法，《涉江》所记述的行踪当然跟《哀郢》所记述的相衔接，为什么《涉江》不从陵阳写起而从鄂渚写起呢？

等等，越想漏洞越多，百思不得其解。我后来索性抛弃一切陈说，将《哀郢》所记述的放逐行踪逐字推敲，并翻开湖北省地图逐一对勘，追索既久，豁然贯通。原来《哀郢》所记述的行踪本极清楚，后人或把“陵阳”误作地名，或因误认为屈原两次被放逐，或因对“过夏首而西浮”、“上洞庭而下江”、“今逍遥而来东”等句的误释，遂使记述本极清楚的行踪，模糊千馀年而莫得其真。我们试顺着《哀郢》屈原所记述的自己放逐行踪来依次逐句考察。他是从离开郢都写起的。

“方仲春而东迁”——屈原离开郢都开始是向东行的。

“去故乡而就远兮，遵江夏以流亡”——刚离开郢都时，总提一下这次被放逐的地方很远，是顺着长江、夏水走去的。夏水，即汉水。《左传·昭公四年》“夏汭”杜预注：“夏汭，汉水曲入江处，今夏口也。”南朝宋盛弘之《荆州记》则谓“夏水入江处谓之夏汭”（转引自《春秋地理考实》卷三），是夏水即汉水也。又《昭公十三年》：“王沿夏，

将入于郢。”按郢指郢郢，又名郢，故城在今湖北宜城县东南。楚灵王兵败，自今宜城之北夏水上流沿夏水南至郢郢，杜预注“夏，汉别名”，是夏水即汉水也。汉水又名夏水，其来有自。清江永《春秋地理考实》卷三“夏汭”：“今按楚庄王讨陈夏氏，乡取一人焉以归，谓之夏州，地近汉水，于是汉水遂有‘夏’名。凡夏汭、夏口、夏首、夏侯及汉之江夏郡县，皆以此立名。”

“过夏首而西浮兮”——本来是顺江东下，经过夏首，又顺着夏水即汉水改向西行了。夏首，王逸注谓“夏水口”，马茂元《楚辞选》明确申述谓“夏水口，即夏口”；王夫之、陆侃如《楚辞选》则径以“夏口”或“汉口”释“夏首”，均是也。上句解释所引的江永说，亦以“夏首”为“夏口”。蒋骥谓“夏首，夏水发源江之处”，非是。徐英《楚辞札记》卷五亦谓“夏口又曰夏首”；并说“或引《汉书》注华容有夏水首，非也”，这实是对蒋骥说的批判。所谓“夏水首”，在今湖北江陵市东南。倘“夏首”指此处，则下文“西浮”二字不可通。“西浮”意思是说“向西浮去”，犹屈赋其他各篇所说的“南行”、“南征”、“北次”、“北征”、“东行”等词组分别释为“向南行”、“向北行”、“向东行”之比。照蒋骥的说法，船过郢都东南的“夏水首”处，明明仍然继续在“东浮”，为什么突然改口说“西浮”呢？这岂不是不通之至吗？原来汉水即夏水从汉中东流入楚即今湖北省境，至郢县转向东南流，至沔阳又折向东流，于夏首即夏口亦即今汉口入江。屈原乘船顺长江至夏首，掉转船头沿汉水继续行进，所以用了“西浮”二字。试打开湖北省地图察看一下，“西浮”二字用得多么准确！王夫之释“夏首”很正确，释“西浮”也跟“汉水”挂上了钩，可惜串讲为“西望汉水浮天地也”，而不知道是“顺着汉水向西浮去”，真是功亏一篑。

“西浮”到哪里呢？可以肯定说是到汉北，这有他自己的作品可证。《抽思》说：“有鸟自南兮，来集汉北。”王逸、朱熹、王夫之、林云铭、蒋骥、刘梦鹏、胡浚源等均谓“鸟”为屈原自喻，而蒋骥释此二语最为正确。蒋氏说：

鸟，盖自喻。汉北，今鄖襄之地。原自鄖都而迁于此，犹鸟自南而集北也。

今之楚辞专家如游国恩、陆侃如、郭沫若、马茂元、姜亮夫、聂石樵等均从之。游说见其《论屈原之放死及楚辞地理》，陆说见其《屈原评传》二，郭说见其《屈原研究》二，马、姜、聂三氏之说见其各自的楚辞注本。鄖都在汉北之南，而屈原这次正是从鄖都出发前往的，故曰“有鸟自南”；汉北是这次前往的谪居之地，故曰“来集汉北”。姚鼐《古文辞类纂·辞赋一·抽思》评语却以为“鸟”喻“怀王”，并谓“怀王入秦，渡江而北，故托言‘有鸟’而悲其南望鄖都而不得返也”；王闿运《楚辞释》则谓“有鸟，喻顷襄也。集汉北，渡汉北走陈也”，均大误。原文明言“集汉北”，集者，鸟栖止也；“汉北”也连用，作为“集”的宾语，绝对没有“渡汉而北”或“渡汉北走”之意，怎么能用怀王十三年渡汉而北会秦昭王于武关、被胁迫至秦都咸阳这件事或顷襄王二十一年秦将白起攻占鄖都后仓皇东北走、保于陈城这件事来附会呢？

“将运舟而下浮兮，上洞庭而下江”——屈原在汉北住了九个年头，又被远迁到江南溆浦。这两句又是总提一下从汉北到溆浦的行程，先从汉北乘船而下，再经过长江到洞庭湖。“上洞庭而下江”，蒋骥以“左”、“右”和“南”、“北”解释“上”、“下”，徐英谓船头所向为“上”船尾所向为“下”，均非是。“上”、“下”在此用法同《涉江》“上沅”的“上”与刘向《九叹·怨思》“下江湘”的“下”，不是方位词

而是动词，应从朱熹读“时掌反”和“遐嫁反”。戴震《屈原赋注》虽知其为动词，但释全句为“南上洞庭，东乃顺江而下”，亦误。这句正确的解释是，从汉水顺流而“下”到长“江”，所以说“下江”；从长江再溯流而“上”到“洞庭”湖，所以说“上洞庭”。行程序次是首先“下江”，而后再“上洞庭”，倒文以协韵，古书常例，屈赋中亦屡见，如《九歌·东皇太一》“吉日兮辰良”（即“吉日兮良辰”）、《天问》“革孽夏民”（即“革夏民孽”）、《招魂》“不能复用”（即“不能用复”。复，招魂也）“何远为些”（即“何为远些”）等。“将”是未然之词。

“去终古之所居兮，今逍遥而来东”——第二句是说离开汉北又乘船飘飘荡荡地来到了夏首。第一句是统括这九个年头的放逐生活说的，细玩“今”字可知。意思是说，离开故乡之后，今天又来到了夏首。“东”，即指“夏首”。就方位言，夏首在郢都东，故可称“东”，犹郢都在夏首夏浦西，故称在夏首夏浦思念郢都为“西思”。“西”，即指“郢都”之比。又下文用有“夏浦”二字，更把这“东”字坐实了。浦水边。此“夏浦”即指“夏首”所在的夏水即汉水边，林云铭释为“夏口之浦”，甚确。犹《水经注·江水三》所称“苦菜夏浦”、“郭口夏清”、“赤溪夏浦”之比。而沈祖绵《屈原赋辨证》径释“夏浦，今汉口，古名夏口”，亦可。但沈氏接着说“屈原先由郢至夏浦，再由夏浦浮江至湘、沅”，则大误。屈原这次不是“由郢至夏浦”，而是由汉北至夏浦；也不是“再由夏浦浮江至湘、沅”，而是由夏浦南渡长江改从陆路至洞庭湖滨。前者已见前释，后者说详后。来东，钱澄之《庄屈合诂·屈子诂》谓“由夏口以上皆西行，而自郢视之，皆来自东也”，陈子展《楚辞直解》谓“来东云者，乃作者途中偶有遄道之语”，皆非是。

“背夏浦而西思”、“登大堤以远望”——西思，谓思念郢都，释已见前。离开夏首夏浦渡江在鄂渚登岸，就要取道陆路西南行到溱浦去，距郢都将更远，所以下句发出了“哀故都之日远”的叹息。登上大堤远望，正是希望舒散这时这种满怀的悲伤之情。

“当陵阳之焉至兮，森南渡之焉如”——这是登上大堤所发的感慨：对着汹涌的波涛要到哪里呀？渡过烟雾迷茫的长江将何所往呢？这时还未“南渡”。作品写到这里有着最强烈的抒情气氛，因为他去汉北时经过此地，现在又经过此地，但不是回郢都，而是被放逐到更远的溱浦去，他的心情又怎能不感到极度的怨愤呢？前途茫茫，难可逆料，所以连说“焉至”、“焉如”，以加强抒发其怨愤之情的感人力度。

陵阳，洪兴祖补注说：“前汉丹阳郡有陵阳，仙人陵阳子明所居也。”释“陵阳”为地名，在今皖南，大误。沈祖绵不信此说，而谓“陵阳疑武陵之江”，也是以地名释“陵阳”，亦大误。清张诗《楚辞贯》，钱澄之《屈子诂》均谓“陵阳”即前“阳侯之汜濫兮”的“阳侯”，马茂元《楚辞选》并据《淮南子·览冥训》“阳侯之波”高诱注谓“陵阳”、“阳侯”均为“陵阳国侯”的略称，因“其神能为大波”，故借指大的波涛。按此释极是。最早王逸注“当陵阳之焉至”说：“意欲腾驰，道安极也。”此即以“腾驰”对应释“陵阳”，未把“陵阳”释为地名。“腾驰”实本“大的波涛”引伸而来。又王逸注“阳侯之汜濫”说：“阳侯，大波之神。”（《文选·枚乘〈七发〉》“侯波奋振”李善注引王逸注正是作“阳侯，大波也。”由此观之，是王逸即以“陵阳”、“阳侯”为借指大的波涛。“当陵阳”，犹“凌阳侯”，亦犹《悲回风》的“大波”。当，同曹操《短歌行》“对酒当歌”的“当”。“当”、“对”对举，

“当”亦“对”也。故本节开始我把“当陵阳”译为“对着汹涌的波涛”。载震谓“阳”是“阳侯”的省称，则“陵”通“濇”，洪补注谓“陵，一本作‘濇’”。“当濇”连文同意，亦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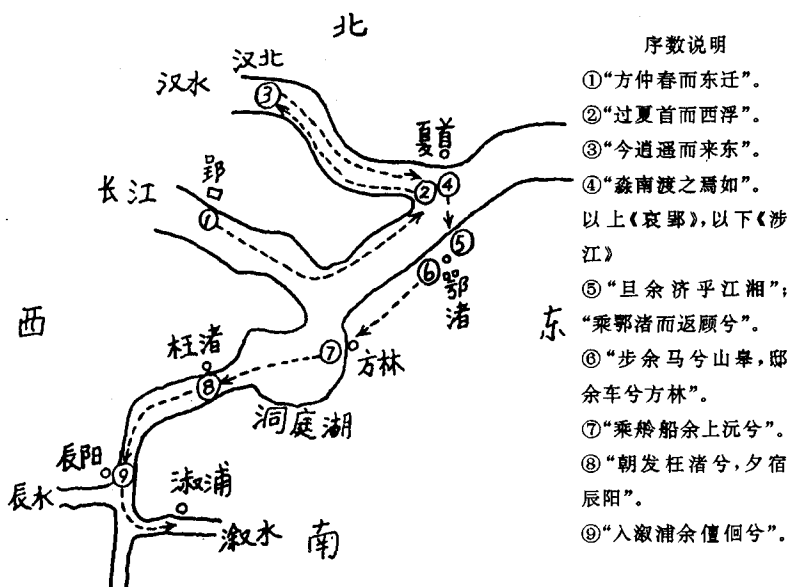
以上是《哀郢》所记述屈原在江北的放逐行踪，历历分明，记到从夏首将南渡长江止。

《涉江》的记述是紧接着《哀郢》的。《涉江》说“旦余济乎江湘”，屈原在夏首“登大圜”发了一通感慨之后，于第二天早晨就渡过长江。“旦余济乎江湘”，是由《哀郢》到《涉江》的过渡句，也是以“涉江”名篇之所据。徐英谓“《涉江》名篇，当从此得”，是也。“江湘”在此为偏义复词，偏取“江”义。因读者只须细心一想就会知道，一个早晨渡过长江又渡过湘水是不可能的。徐英谓“本渡大江而乘鄂渚”，这一看法是正确的；然而接着又说“言江湘者，此本追述过程，通言之耳”，此乃强作解人，亦非是。从屈原定的篇名曰“涉江”而不曰“涉江湘”，足可说明作者自己正是视“江湘”为偏义词只偏用“江”义而“湘”不为义。（按后来在《与潘啸龙教授论“屈辞中的夏浦、鄂渚”书》的《第二书》中对“江湘”为偏义复词有进一步详细论述，请参阅。）

屈原渡过长江在鄂渚登岸，所以接着说“乘鄂渚而反顾兮”。鄂渚，即指今之武汉市武昌。《方輿胜览·湖北路·鄂州》谓“鄂渚，在黄鹤矶上一二百步”，黄鹤矶即今武昌黄鹤楼故址所在。鄂渚与夏首正隔江相望。又从鄂渚转由陆路而“上洞庭”，到达洞庭湖滨的方林。这就是《涉江》所说“步余马兮山皋，邸余车兮方林”。方林，王逸、洪兴祖无说，朱熹只笼统说是地名，胡文英《屈骚指掌》谓“即今岳州府（按即今湖南岳阳市）方台山”。从屈原“涉江”后的行程路线考察，胡说是可信的。蒋骥申讲“乘鄂渚而反顾兮，欸秋冬之绪风。步余马兮山皋，邸余车兮方林”四句说“此又舍舟登岸也。自武昌陆行……至岳州”。尽管蒋氏前面所考释的屈原放逐行踪多失误，我已分别予以辨正，但是他对这四句的解释是极其正确的。从方林再

乘船渡洞庭湖而上沅水,到达枉渚;再从枉渚出发,继续溯沅水而上,到达辰阳。所以《涉江》说“朝发枉渚兮,夕宿辰阳”。枉渚,属今湖南常德市。辰阳,故城在今湖南辰溪县西。再从辰阳出发,继续溯沅水而上转其支流溇水,最后到达放逐地溇浦。所以《涉江》说“入溇浦余儗徊兮”。按溇浦,王逸释为“水名”,朱熹释为“地名”,均可通。汉置溇浦县,名即本此,今仍为县。以上是《涉江》所记述的在江南放逐行踪,也历历分明。

《哀郢》和《涉江》所记述的放逐行踪紧相衔接,再清楚也没有了,决无可疑。附带说明,这两篇实真正开创我国旅游文学的先河,惜乎《古今图书集成·游部·艺文》或《行旅部·艺文》都把这两篇排斥在外,希望今后研究我国旅游文学史者能注意及此。为了更清楚起见,特绘一《〈哀郢〉〈涉江〉屈原放逐行踪示意图》如下:



上面的示意图,我以为同时可以解决屈原研究中的两个重要问题。

问题之一,前面已提到过,就是蒋骥引申洪兴祖说,断定“陵阳”是屈原放逐江南第一个终点地,并认为“陵阳”即《汉书·地理志》丹阳郡陵阳县,在今皖南青阳和古埭两县之间。根据屈原自述的放逐行踪,他离开郢都顺江东下,到夏首即今汉口就转向了,没有继续东行,更没有进鄱阳湖口,再逆庐江而上到皖南陵阳。《招魂》里的“庐江”在今湖北宜城县北,而不是指今源于皖南流入江西鄱阳湖的一条河流。谭其骥已经给我们精确地考证出来了,详见其《与缪彦威论〈招魂〉庐江地望书》(今收入其《长水集》上册)。在这一点上,朱熹的态度比较审慎,不从洪说而注“陵阳未详”;而张诗、钱澄之的意见最正确,戴震之说亦可取,已在前面谈过了。

问题之二是游国恩补充刘向《新序》说,认为屈原汉北之放在怀王朝。游氏说:

屈原之放,前后凡两次:一次楚怀王朝,一次顷襄王朝。怀王时放于汉北,顷襄王时放于江南。(《楚辞论文集》64页)

这个说法已为许多楚辞研究者所接受。根据屈原自己叙述的放逐行踪考察,汉北之放也在顷襄王朝。放逐之后,屈原就没有回过郢都,从汉北直接被远放逐到江南,根本没有所谓“前后两次”放逐。在这一点上,郭沫若的意见是正确的。郭氏说:

屈原第一次见“疏”,并不是“放逐”。而屈原的被放逐是在襄王时代。(《历史人物》18页)

这一意见符合《史记·屈原列传》。姜亮夫也正确地认为怀王只是“疏原”,而“屈原放逐,仅此(按指‘顷襄王怒而迁之’)一次”。见其所著《〈史记·屈原列传〉疏证》(今收入其《楚辞学论文集》)。刘向是西汉博极群书的大学者,他的话当然有一定的权威性,但是司马迁的时代比刘向早,距屈原投江不过只一百多年,所写的《屈原列